

定边县第二中学新建校园排水系统及更换科艺楼窗户
维修改造项目
(陕西文略建设有限公司)

定边县第二中学 制

二〇二五年 八月

定边县第二中学新建校园排水系统及更换科艺楼窗户 维修改造项目合同书

发包人（全称）：定边县第二中学

承包人（全称）：陕西文略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篇》、《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定边县第二中学新建校园排水系统及更换科艺楼窗户维修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定边县第二中学

工程内容：（具体工程量及详细内容以设计图纸和发包工程量清单为准）。

承包方式：本项目承包方式为包工包料，发包范围内的项目按中标价一次包死。不受国家政策性调价或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并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

合同签订依据：招标文件及成交通知书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工程主要负责人：李孟祥

身份证号：610122199512110616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8 月 2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0 月 1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合同签订后 6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本次工程相关材料及规格要求（所有材料均需提供出厂合格证、质量检测合格证）：

三、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 捌拾贰万柒仟贰佰整（人民币）

¥：827200.00（元）

四、安全施工约定

承包人在施工期间认真做好安全防范工作，确保本工程圆满顺利实施，施工期间造成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施工单位自行承担，与发包人无关。

五、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

付款方式：项目开工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期间按照施工进度支付进度款，完成初步验收后付至合同价的 80%，完成结算审计，并经验收合格后按结算审计价款支付剩余款项。

六、争议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

请 合同监督单位 或 当地仲裁机构 调解；

七、违约责任

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相应条款规定和本合同约定，承包人必须严格按照国家质量标准、验收规范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合格；如若违约，发包人会同招标组织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同时依法向承包人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处罚；发包人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承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2. 承包人不得无故拖延工期，因不可抗力及连续 24 个小时停水、停电

等原因，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发包人根据情况评估并确认的，工期相应顺延，否则按违约终止合同。

3、本工程所选用原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合格，渠道正规，符合国家现行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严禁将不合格的材料和劣质的半成品用于本工程。

八、竣工验收

本工程竣工后由发包人申请建设主管部门及相关单位共同正式验收，施工质量依据行业标准、设计方案、施工合同负责把关。承包人必须接受发包人、监理单位或使用单位的全程监理。

九、补充条款

1. 本工程承包方式及质量保证、保修等事宜严格执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 80 号）的相应条款。

2. 施工项目必须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单位采购的工程项目施工，不得随意改变项目内容、数量及工序；项目变更要严格按程序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否则增加的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

3. 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建筑法》和《民法典合同篇》、《招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

4. 保修期间属于施工质量问题，由施工单位无偿维修。

5. 门窗更换保修 2 年，期间有任何问题，由施工单位无偿维修。

6. 排水系统工程保修 2 年，期间有任何问题，由施工单位无偿维修。

7. 保修期内，施工的工程内容有质量缺陷，建设单位通知后 24 小时内应答复，48 小时内应派工作人员到现场负责维修（非施工原因的质量缺陷除外），维修产生的费用由施工企业承担，无正当理由拒绝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建设单位三年内不允许该企业承包教育系统内的任何工程项目。

十、合同生效

合同份数：本合同正本一式捌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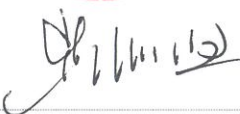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8月19日

合同订立地点：定边县第二中学

本合同双方约定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附件

- 1. 农民工工资支付和各供应商材料款支付承诺书
- 2. 工程质量保修书
- 3. 成交通知书复印件
- 4. 施工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
- 5. 营业执照复印件
- 6. 安全生产许可证书复印件
- 7. 公司账户证明或者开户许可证明复印件
- 8. 被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 9. 设备采购清单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授权人：	委托授权人： 
	开户行：
电话：	电话： <u>13991096172</u>
时间：	时间： <u>2025.8.19</u>

农民工工资支付和各供应商材料款支付承诺书

定边县第二中学：

在实施定边县第二中学新建校园排水系统及更换科艺楼窗户维修改造项目中，为维护建筑市场秩序和农民工合法权益，提高社会诚信度，我企业郑重承诺：

一、严格按照《建筑法》、《劳动合同法》、《陕西省工资支付条例》等法律、法规开展工程建设活动。

(一)不得将工程违法分包、转包给无资质的“包工头”等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组织或个人；按规定与录用的每位农民工签订《建筑企业劳动用工合同》与各材料供应商签订《材料供应合同》，明确农民工工资和各供应商材料款支付方式、标准和结算时间等；

(二)将农民工工资和各供应商材料款按时、足额支付给农民工本人和各供应商，不得发放到“包工头”等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组织或个人。

二、认真履行企业在清理拖欠农民工工资和各供应商材料款工作中的责任和义务。

(一)对总承包工程发生的农民工工资和各供应商材料款承担全部的支付责任，对农民工工资和供应商材料款支付承担监管责任，我公司分包单位雇佣农民工和采购材料的，将要求分包单位按照相关法律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和材料供应合同，并负责督促其按照合同规定及时结付农民工工资和各供应商材料款。如因我公司未按合同约定与分包单位结清工程款，致使后者拖欠农民工工资和各供应商材料款的，将由我公司先行垫付欠款。本公司对分包单位清偿欠农民工工资和各供应商材料款负总责。

(二)坚持诚信原则，不为任何单位组织或个人开具虚假清欠证明，否

则承担全部责任。

三、如果发生违反规定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和各供应商材料款行为，造成各农民工或供应商上访、上诉等事件，本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四、本公司承诺：在合同执行期间不拖欠农民工工资，完工自验后项目实施单位留工程施工合同价款的 15%作为农民工工资和各供应商材料款支付的保障金，视我公司对农民工工资和各供应商材料款支付情况予以结算。在完工自验后如有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的问题，相关部门对我公司承担施工任务的项目不予进行综合验收及后续拨款。

本承诺书一式陆份，双方各执一份。

施工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施工企业电话：13991096172

日期：2025 年 8 月 19 日



附件 2: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定边县第二中学

承包人(全称): 陕西文略建设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定边县第二中学新建校园排水系统及更换科艺楼窗户维修改造项目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1. 按国家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执行;
2. 因工程不符合规程、规范和工程合同规定所造成工程实体损坏的质量问题,负责返修直至合格为止;
3. 因工程质量缺陷或施工工艺技术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负责返修直至合格为止;
4. 因承包人原因的其它质量问题,负责返修直至合格为止。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管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门窗更换保修2年，期间有任何问题，由施工单位无偿维修；
3. 排水系统工程保修2年，期间有任何问题，由施工单位无偿维修；
4. 校园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__2__年；
5.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其他项目2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12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1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产生费用在质量保证金中扣除，并由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如修理产生费用超出质量保证金的，由承包人委托有资质的造价咨询公司进行价格确认，并在修理完成后20日内支付给发包人委托的修理单位；因保修不及时，造成新的人身、财产损害，由承包人承担赔偿责任。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并承担费用。

4. 质量保修完成后，应负责将施工现场清理干净，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5. 下列情况不属于质量保修范围

5.1 因使用不当或者第三方造成的质量缺陷；

5.2 不可抗力造成的质量缺陷；

5.3 发包人自行添置、改动的结构、设施、管道、线路、设备及其他装饰装修项目。

五、保修费用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且无质量缺陷，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1) 质量保证金在质量保修期内和工程缺陷责任 期内无利息。

(2) 因承包人的原因导致的工程质量问题、安全责任事故以及其它责任和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5年8月19日

2025年8月19日

成 交 通 知 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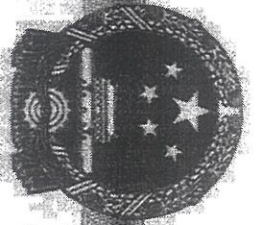
陕西文略建设有限公司:

你公司（厂）在定边县政府采购中心举行的定边县第二中学维修改造项目（项目编号：SXDB-2025-040）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中，经过“公开、公平、公正”的竞争，并经磋商小组认定，贵公司为成交者，请于2025年09月12日前到定边县第二中学签订合同，成交价为：捌拾贰万柒仟贰佰元整（¥827200.00元），逾期视为放弃成交。

其他补充事宜：《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排名不分先后）

特此通知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12MAB0UTUB0A

名称 陕西文略建设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曹园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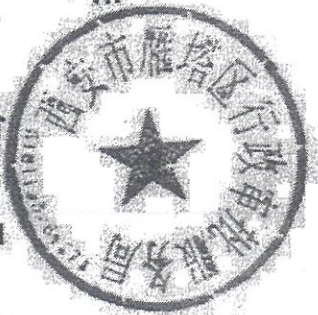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渔港渔船泊位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工业设计服务；新型膜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建筑砌块销售；工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消防设施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公路工程监理；水运工程监理；建设工程监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草场式人防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注册资本 5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1年05月10日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大寨路中航华府6号楼
2单元3101室

登记机关



2023年08月09日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陕西文略建设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文泰路中航华府6号楼2单元3101室

法定代表人：曹园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12MAB0UTUB0A

注册资本：4000 万元整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D261312714 有效期：2025年10月09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二级

本使用件仅用于：参与工程投标、承接项目和咨询服务等

使用期限：2025-10-09



企业最新信息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

下载日期：2023年07月21日

发证机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3年07月21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陕)JZ安许证字[2021]310511

单位名称：陕西文略建设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曹园园

单位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大寨路中航华府6号楼2单元3101室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本使用件仅用于：参与工程投标、承接项目和咨询服务等

有效期：2025年10月09日



企业最新信息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

下载日期：2024年07月11日

发证机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4年10月21日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陕西文略建设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129915800410902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曹园园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7910119542101



2023 年 08 月 25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定边县第二中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西安市雁塔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陕西文略建设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曹园园授权杨文龙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定边县第二中学新建校园排水系统及更换科艺楼窗户维修改造项目的合同签订,施工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本授权书有效期为2025年8月19日至2025年10月18日

委托单位:陕西文略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发日期:2025年8月19日

被授权人签字:杨文龙



